

2月8日

作者：麥耀光
約珥書三 1-14
審判列國萬民

1「看哪，在那些日子，到那個時候，我使猶大和耶路撒冷被擄之人歸回的時候，2我要聚集萬民，帶他們下到約沙法谷去，在那裏我要為我百姓，我產業以色列的緣故，向萬民施行審判；因為他們把我的百姓分散到列國，瓜分了我的土地，3為我的百姓抽籤，以男孩換取妓女，為喝酒賣掉女孩。4「推羅、西頓和非利士四境的人哪，你們與我何干？你們要報復我嗎？若要報復我，我必使報應速速歸到你們頭上。5你們奪取我的金銀，把我珍貴的寶物帶入你們的廟宇，6並將猶大人和耶路撒冷人賣給希臘人，使他們遠離自己的疆界。7看哪，我必激發他們離開你們把他們賣去的地方，又必使報應歸到你們頭上。8我要將你們的兒女賣到猶大人手中，他們必轉賣給遠方的國家示巴人。這是耶和華說的。」9當在列國中宣告：預備打仗，激發勇士，使所有戰士上前來。10要將犁頭打成刀劍，鐮刀打成戈矛；弱者要說：「我是勇士。」11四圍的列國啊，你們要速速前來，一同聚集。耶和華啊，求你使你的勇士降臨。12列國都當興起，上到約沙法谷；因為我必坐在那裏，審判四圍的列國。13揮鐮刀吧！因為莊稼熟了；來踩踏吧！因為醉酒池滿了。酒池已經滿溢，因為他們的罪惡甚大。14在斷定谷有許多許多的人，因為耶和華的日子臨近斷定谷了。

約珥先知在二章 18 節宣告了耶和華兩個應許，就是使百姓在物質上的復興（二 19-27）及屬靈上的賜福（二 28-32）。這種盼望情緒持續到三章 1 節：「恢復猶大和耶路撒冷的繁榮」（“I restore the fortunes of Judah and Jerusalem,” NIV）。神使猶大和耶路撒冷復甦的同時，將要審判和懲罰那些作惡者。祭司曾哭泣和羞愧地說：「萬民中說『他們的神在哪裏』呢？」（二 17），神現在要回答這提問。

立約的神站在祂的子民中間，並宣稱：我百姓、我產業、我的土地，在第 2-3 兩節經文中，3 次說「我的百姓」。神現在向列國和萬民討罪。神這樣做，會否有偏袒的嫌疑呢？是包庇自己人，還是排斥外人呢？首先，先知在第一和第二章，說明神將會懲罰祂的子民，並呼喚百姓歸向神。另外，在其他的小先知書卷中，神是一位憐恤列國的神，並藉先知傳悔改的信息（參拿三 2：「到尼尼微大城去，把我告訴你的信息向其中的居民宣告。」）。

經文中指出，神向五國（推羅、西頓、非利士、埃及和以東）施行審判，追討他們的三宗罪：1) 將神的百姓分散到列國；2) 瓜分了神的土地；3) 販賣神的子民為奴隸。神招聚列國到約沙法谷去，在那裏爭戰（三 2-12）。約沙法谷並不是一個地理位置，在地圖上也找不到所在。「約沙法」是有「耶和華審判」（“YHWH will judge”）的意思。公義的神會審判他們的罪孽，並向他們報應所作所為。「報復」和「報應」在 4-7 節出現了 4 次之多。百姓曾被賣到遠方，現在神「以彼之道，還施彼身」，將他們的兒女賣到遠方，

使報應歸到他們頭上 (7 節)。其實，先知指出一個簡單的報應原則，就是：神是公義和公平，耶和華按人的行動，不論是善或惡、不管是個人或群體，都會公正的回報給他們。

敵對神的人果真上到約沙法谷，嘗試與神爭戰。因著「他們的罪惡甚大」(13 節)，神不是與他們爭戰，而是「坐在那裏」，就在「斷定谷」(14 節， “valley of decision”) 審判四圍的列國，作出判斷。

默想：

- 1) 立約的神在祂的子民中間，神體恤祂兒女們的苦楚，求主加添在患難中的肢體力量，使它們耐心等待神的回應。請現在就為一個在苦難中的肢體代禱。
- 2) 神是一位賞善罰惡的主，耶穌也曾教導說：「你們怎樣評斷別人，也必怎樣被審判；你們用甚麼量器量給人，也必用甚麼量器量給你們」(另參可四 24；路六 38)。試檢視我們內心的量器！耶穌這話給我們甚麼提醒？

(靈修文章已獲「爾道自建」授權使用)

2月9日

作者：麥耀光
約珥書三 15-21
耶和華住在錫安

15 日月昏暗，星宿無光。16 耶和華必從錫安吼叫，從耶路撒冷出聲，天地就震動。耶和華卻要祂百姓的避難所，作以色列人的保障。17 你們就知道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我住在錫安—我的聖山。耶路撒冷必成為聖；陌生人不再從其中經過。18 在那日，大山要滴甜酒，小山要流奶，猶大的溪河都有水流出；必有泉源從耶和華的殿中流出，滋潤什亭谷。19 埃及必定荒涼，以東成為荒涼的曠野，因為他們向猶大人行殘暴，又因他們在本地流無辜人的血。20 但猶大必存到永遠，耶路撒冷必存到萬代。21 我要免除流人血的罪，是先前未曾免除的，耶和華居住在錫安。

約珥先知在書卷的最後 7 節看到兩幕景象，都是與終極有關的。第一幕，先知看到神是兩個範疇的主宰。三章 14 節神在「斷定谷」作為地上的審判官，判斷列國和萬民，而 15 節指出神是創造主，管理日月星宿，當祂「吼叫」時，天地都震動，宇宙伏在創天造地的主宰面前。三章 16 節的描述再次轉到地上，神關懷祂在錫安的子民，是他們一位立約的主宰。

對歸回耶路撒冷的猶太人來說，他們無國、無保障。現在神告訴他們一個重要信息，也是約珥書的核心信念：「耶和華卻要作祂百姓的避難所，作以色列人的保障」(16 節)。有學者指出，第 16 節的「以色列眾子」("the people of Israel," NIV)，在希伯來文，「眾子」("people") 也可以翻譯為「子」/「兒子」("children")。先知或許提醒百姓在一章 3 節的命令：「你們要將這事傳與子，子傳與孫，孫傳與後代」("Tell it to your children, and let your children tell it to their children, and their children to the next generation," NIV)。究竟約珥期盼每一代的孩子領受甚麼信息呢？這是要告訴孩子們，神如何將他們從蝗蟲的災禍中拯救出來 (一 5-至二 27)；要告訴孩子們，他們要歸向神 (二 12-14)；還要告訴孩子們，神是他們的避難所和堅固的保障 (三 16)。

之後，神讓約珥看到另一幕，就是「那日」(18 節)，這是末世先知性的異象。終極的「耶和華的日子」將是關乎全宇宙的，這包括三部份：第一、神一方面要向殘暴者和流無辜人的血的邦國施行審判 (19 節)，另一方面使祂的子民聖潔和使錫安成為聖城；第二、神兩次說「居住」在錫安 (17、21 節)；第三、因著神的臨在，甜酒、奶和泉源都從耶和華的殿中流出，滋潤大地。上帝是世上生命的源頭，而錫安成為一個器皿，藉他們泉源流向四周，使多人蒙福。

約珥先知的讀者對耶和華神的認識不斷有新的體會。最初是神的名字，祂是一位「全能者」("Almighty") (一 15)、繼而是軍隊的指揮官 (二 11、25)、審判官 ("judge") (三 2、12)、吼叫的獅子 (三 16)、避難所和保障 (三 16)。先知的信息是清晰的，在神裏有

安全的保障。神期盼祂的子民要「知道」，神就在他們中間。這是先知結束的話（二 27；三 17、21）。

默想：

- 1) 約珥書一開始就提出這樣的問題：「我們該告訴孩子們什麼？」先知的結論是：「告訴他們，主是堅固的堡壘、避難所、保障，以及神住在他們中間」。你願意傳遞這信息給你的兒孫和屬靈的兒女嗎？
- 2) 閱讀完約珥書，你對上帝有一個嶄新的認識嗎？這新的認識如何影響你的生命？

(靈修文章已獲「爾道自建」授權使用)

2月10日

作者：麥耀光

哈巴谷書一1

認識哈巴谷先知

1 哈巴谷先知所看見的默示。

哈巴谷書只有三章、56 節，共 671 個希伯來字，是舊約第四本最短的書卷。可是，保羅和希伯來書的作者，都引用了哈巴谷的名句：「惟義人必因他的信得生」(二4)。此外，二章 20 節「惟耶和華在他的聖殿中，全地都當在他面前肅靜」也被譜寫成短歌。今天不少的教會崇拜開始時，由詩班唱出，來呼喚眾信徒以敬畏的心進入敬拜。讀者更可從哈巴谷書反思信心的含意、認識神的公義、學習禱告，以及欣賞神與人的對話與互動。

這書兩次提及哈巴谷的先知身份 (一1；三1)，此外，就沒有他個人的資料和背景，也不知他的出生地方、處身的歷史時間等。唯一估計他身處的時代，也就只能從書中的內容來推算了。哈巴谷為到他身處於「律法無效、公理從未彰顯、惡人圍困義人」(一4) 的環境而悲傷，以及在一章 6 節提及的「迦勒底人」(“Babylonians”) 而震驚。迦勒底人就是後來興起的「新巴比倫人」(neo-Babylonians)。學者們就在新巴比倫帝國的興盛和猶太國的衰落這兩個條件下推估合理的年份。

巴比倫強盛時，曾先後三次入侵耶路撒冷，分別在公元前 605、597 及 586 年，最終猶大國滅亡，被擄到巴比倫。此卷書寫作時，巴比倫才剛強大，尚未威脅到猶大，但哈巴谷卻風聞他們的殘暴而驚恐 (參一 6-10)。而哈巴谷所描述國內的敗壞情況，與約雅敬王 (公元前 609-598 年) 時代相似。約雅敬王目中無神，一度被先知譴責 (參王下廿四 1-3 「他流無辜人的血，使無辜人的血充滿耶路撒冷」；耶廿六 20-23)；耶利米先知曾發出警告說巴比倫人將要入侵 (耶廿五)，因而我們相信哈巴谷與耶利米是同時代的先知，故此，哈巴谷成書的年代大概是在公元前 620 至 587 年間。

第一章第 1 節說明哈巴谷先知得到從耶和華來的信息。對於信息性質的翻譯，不同譯本將原文 (*מַשָּׁא, maśšā*) 翻譯為：「默示」(和修本/新譯本)、「異象」(呂振中譯本)、「啟示」(現中)、「神諭」(思高譯本)、“prophecy” (「預言」，NIV)，及 “burden” (「重負」，NKJV)。這多元的翻譯，反映出哈巴谷先知從神而來的信息的多元性質。哈巴谷看到異象 (他的確多次說「看」)、他感到所領受沉重的信息為一個「重負」、他要以「神諭」方式，宣告神在近期和將來的「預言」。

哈巴谷並沒有用先知常用的公式：「耶和華如此說……」，乃是向神提出投訴，質問神的作為。他藉禱告來解釋罪惡與神的公義，他憑信心來思考苦難的議題，他學

習聆聽上主的回應，以致最終向神發出讚美和信靠的詩句。由於可見，先知願意與世人分享他個人經驗神的體驗。

默想：

- 1) 不論你過去對哈巴谷書有多少認識，求神在未來的 8 日中，藉著每天的靈修，能建立你與神更深的關係。現在就為自己禱告。
- 2) 哈巴谷在神面前坦誠地表達他的心思和感受。此刻，在你心中，是否有對神的愛要表達的回應？就向神傾心吐意地流露吧！

(靈修文章已獲「爾道自建」授權使用)

2月11日

作者：麥耀光

哈巴谷書—2-4

哈巴谷第一個問題：神為何容忍不公義？

2 耶和華啊，我呼求，你不應允，要到幾時呢？我向你呼喊「暴力！」你還不拯救？3 你為何使我看見罪孽？你為何坐視奸惡呢？毀滅和兇暴在我面前，爭執與紛爭不斷發生。4 因此律法無效，公理從未彰顯。惡人圍困義人，所以公理遭受扭曲。

當哈巴谷進入正題的寫作時，他並沒有頒布神諭，卻是將矛頭直接指向耶和華。聆聽禱告的神回覆先知後，卻引來先知更大的反彈，於是哈巴谷與神展開了兩次的對話。困擾先知的是甚麼事情呢？先知的信念是，耶和華應該是維護公義的神，當社會上有不公義的事情發生時，祂為何容許不公義的事持續而不處理呢？

哈巴谷在第2-3節一連串問了4個問題。先知已發出呼求，但神沒有應允，要等到幾時呢？(“How long?”)。先知呼喊有暴力事件，神卻沒有拯救？哈巴谷向神的呼喊包括了兩種問題，就是「要等到幾時呢？」和「為何？」(“Why?”)。其實，在詩篇多次出現這類的問題。詩人多次問神：「耶和華啊，你要等到幾時呢？」(詩六3：另參四2；十三1；七十九5等)。詩人也常問神「為甚麼」的問題：「耶和華啊，你為甚麼站在遠處？」(詩十1)、「神啊，你為何永遠丟棄我們呢？」(七十四1：另參廿二1；四十四23；八十八15等)。約伯同樣問過類似的問題：「看哪，我喊冤叫屈，卻不蒙應允；我呼求，卻沒有公正」(伯十九7)。

哈巴谷在第3節向神列出在社會上的六種問題：暴力(violence)和罪孽(injustice)、奸惡(wrongdoing)與毀滅(destruction)，以及爭執(strife)與紛爭(conflict)。讓先知困擾的是，神使他「看見」罪惡，兇暴在他「面前」，而且這些事不斷發生。似乎先知不是埋怨社會上存在不公義的事情，而是不明白為何神不處理這些惡行。神是否對猶大的惡行、強暴和不義視若無睹、置若罔聞呢？

因社會上有不公義，「因此」導致三個後果：「律法無效，公理從未彰顯。惡人圍困義人」(4節)。「律法」，不是指社會上的法律，乃是神的律法(Torah)變得「僵化」(呂振中譯本)；「公理」(justice)扭曲，即社會上出現不公平和腐敗；道德敗壞、沒有公義、惡人得逞，受害的將會是社會上的普羅大眾，當中義人被惡人圍困。最終，在社會上出現「公理顛倒」(新譯本)的局面。

詩篇有半數是哀歌(laments)，是神的子民向祂表達信仰和生命中的疑惑和不解。他們不是表達不信，其動機像是在胡同和迷宮中，希望找到出路。哈巴谷嘗試在困境中從神那裏尋找到答案。

耶和華聽到哈巴谷的呼喊嗎？神如何回覆祂的僕人呢？

默想：

- 1) 你是否有類似哈巴谷的心情，對上主還未回答你的禱告而煩惱呢？求神使你能學習耐心等候和繼續聆聽聖靈的聲音。
- 2) 為你身處的地方社會公義能彰顯來禱告；並記念社會中的弱勢群體的需要。

(靈修文章已獲「爾道自建」授權使用)

2月12日

作者：麥耀光

哈巴谷書一 5-11

神第一個回答：「觀看，注意看，要驚奇」

5 你們要向列國觀看，注意看，要驚奇，再驚奇！因為在你們的日子，有一件事發生，儘管有人說了，你們還是不信。6 看哪，我必興起迦勒底人，就是那殘忍暴躁之民，通行遍地，霸佔不屬自己的住處。7 他威武可畏，審判與威權都由他而出。8 他的馬比豹更快，比晚上的野狼更猛。他的戰馬跳躍，他的戰馬從遠方而來；他們飛跑，如鷹急速抓食，9 都為施行殘暴而來，他們的臉面向東，聚集俘虜，多如塵沙。10 他譏諷列王，嘲諷領袖，嗤笑一切堡壘，堆土攻取它。11 那時，他如風猛然掃過，他背叛，顯為有罪；他以自己的力量為神明。

哈巴谷的等候是有回報的，神終於回覆他。只是，神是回答先知的問題？還是回應他的質詢？先知被神的答案嚇壞了，或許他沒有期待令他震驚的答覆。先知期盼減少「兇暴」(一2、3節)，卻有「殘暴」之民上來(一9)；先知希望「公理」的彰顯(一4)，可是，更「不公義」之民，即是迦勒底人將入侵(一6)。這不單是一件「驚奇」事情，更令哈巴谷「駭愕」(呂振中譯本)、吃驚了。

哈巴谷向神呼喊說：「看」(2節)，神同樣叫先知「看」，並且要「注意看」(5節)，因將會發生的事情會讓他驚奇，並且是大大的驚奇。類似的詞彙，如「暴力」/「殘暴」(2、9節)，將2-4節和5-11節兩段經文連起來，加深讀者對經文的發展。神一開始在5-6節，就用了4個命令語來增強先知的注意力，留意神將要做的事情。神更預先提示先知：「因為當你們的日子，我要行一件事，就是敘說出來，你們也總不信的」(呂振中譯本)。

讀者已留意到，神不單只回覆先知，同時也向「你們」說話。正如哈巴谷給神的問題，不僅是他自己，也應該包括其他義人心中的疑問。神的回答將哈巴谷所關心的重點，從猶大國內問題，轉到國際層面，要「向列國觀看」(5節)；不單看見罪惡的行為，更留意到邪惡的化身，那就是迦勒底人，神將會一併處理他們。

迦勒底人(即「巴比倫人」，“Babylonians,” NIV)是冒起中的地方霸權，兇殘暴虐是巴比倫的同義詞。他們因有強勢的軍事力量，通行遍地，侵略和霸佔各國的領土(6節)。他們的戰馬比豹跑得更快、比豺狼更兇猛、速度如鷹的飛翔般吞噬獵物(8-9節)。他們因力量強大而不可一世、目中無人，恥笑各國的君王領袖，勢不可擋地攻陷一切堡壘(7、10節)。

或許，哈巴谷一邊聆聽，一邊心中冒起一些問題，看似神用暴力和不義之民來處理猶大的暴力和不義。神為何會「興起」殘忍暴躁之迦勒底人呢？(6節)。這些有罪之民，又「以自己的勢力為神」(11節)的巴比倫人，神將如何處理呢？

究竟哈巴谷聽完耶和華的回答，他有何反應呢？

默想：

- 1) 神給了哈巴谷一個震撼的回答，讀者至此刻仍未掌握全部的資訊。你是否向神祈求一事，至今仍未明朗，先知的經歷給你甚麼提醒和幫助？讓我們確信一件事：「我向你們所懷的意念是賜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災禍的意念，要叫你們末後有指望。這是耶和華說的。」(耶廿九 11)
- 2) 神叫哈巴谷「看」，同樣耶穌叫跟從祂的門徒「你們來看」，「你將看見比這些更大的事呢！」(約一 39、50)。讓主的門徒不只看環境，而是看耶穌的作為。在最近一件困擾你的事上，你是否需要調校你的視線，定睛仰望神？

(靈修文章已獲「爾道自建」授權使用)

2月13日

作者：麥耀光

哈巴谷書一 12-17；二 1

哈巴谷第二個問題：為何你保持沉默呢？

一 12 耶和華－我的神，我的聖者啊，你不是從亘古就有嗎？我們必不致死。耶和華啊，你派他為要行審判；磐石啊，你立他為要懲治人。13 你的眼目清潔，不看邪惡，也不看奸惡，為何你卻看著人行詭詐呢？惡人吞滅比自己公義的人，為何你保持沉默呢？14 你為何使人如海中的魚，又如無人管轄的爬行動物呢？15 他用鉤子把他們全拉上來，用羅網捕獲他們，拉漁網聚集他們。因此，他歡喜快樂，16 向羅網獻祭，向漁網燒香；因為他藉此得豐盛的收穫與肥美的食物。17 但他豈可因此屢屢倒空羅網，時常殺戮列國的人，毫不顧惜呢？

二 1 我要站在我的瞭望臺，立在城樓上觀看，看耶和華要對我說甚麼，我可用甚麼話向他訴冤。

當哈巴谷聽完神回答後，他馬上回應神，於是展開了第二輪的人神對話。這次，先知的提問比第一次的內容多一倍，共 6 節經文。他繼續用修辭式問題問神的作為，重點已不是猶大的惡行和暴力，而是質疑神為何使用迦勒底的惡人，來懲罰神的子民；神為何用以暴制暴的方法作為回應呢？既然神不能容忍猶大的罪孽，為何會包容巴比倫的罪行呢？

先知向神發出另一系列的問題前，他先確信上帝的屬性。先知對耶和華的認信是：我的神、我的聖者和我的磐石（12 節），祂是聖潔的主，並且會審判人和懲治人。第 12 節還有一個屬性，在翻譯上，譯本有不同的取態：

「我們必不致死」	「你[神]是不死的」
譯本：和修本、新譯本	譯本：呂振中譯本、思高譯本、NIV
意思：神不會把猶大完全除滅，必留下一群對神忠心的餘民	意思：神是永恆（immortality）的主宰

哈巴谷肯定神的屬性後，向神表達他的疑問。他再次向神問了多個問題，反映出他認知上的神觀與神的作為出現不一致。他對神說：「看」（“look”）（13 節），就問神：「『你不是』（12 節）永恆的嗎？你所使用的迦勒底人，他們的邪惡，你『為何』（3 次，13-14 節）看不見，又不理會他們的奸惡和詭詐，仍保持沉默呢？」

先知用了一個比方來指控巴比倫人的惡。他將人比作魚和水中的爬行動物，而迦勒底人將他們捕捉。魚可能代表無助，任由漁夫用鉤子、羅網和拉漁網捕獲。捕魚不是道德的問題，哈巴谷的重點是在宗教方面。巴比倫人將侵略的成果作為祭物：「獻祭…燔祭…祭物」（16 節，呂振中譯本），並不是獻給耶和華，也沒有將榮耀歸給永恆

的主宰。先知無奈的問：「他們『豈可……時常殺戮列國的人，毫不顧惜呢？』(17 節)，就像對魚和水中的爬行物一樣？」

哈巴谷向主表達了他對事情的看法，以及流露了內的感受後，他採取積極的態度，等候神！他立在城樓上觀看，希望站得高，能看得更遠！

默想：

- 1) 我們與哈巴谷是有同樣性情的人，看事情還是「模糊不清……所認識的有限」(林前十三 12)。當事情還未弄清楚前，求主加添耐性，等待主的指示。
- 2) 你是否與哈巴谷對上帝有同樣的認信：我的神、我的聖者和我的磐石 (12 節)？面對世事變幻莫測，你如何保守自己對神的信心，仍堅定不移？

(靈修文章已獲「爾道自建」授權使用)

2月14日

作者：麥耀光

哈巴谷書二 1-5

神第二個回答上：惟義人必因信得生

1 我要站在我的瞭望臺，立在城樓上觀看，看耶和華要對我說甚麼，我可用甚麼話向祂訴冤。2 耶和華回答我，說：將這默示清楚地寫在看板上，使人容易朗讀。3 因為這默示有一定的日期，論及終局，絕不落空。它雖然耽延，你要等候；因為它必臨到，不再遲延。4 看哪，惡人自高自大，心不正直；惟義人必因他的信得生。5 他因酒詭詐、狂傲、不安於位；他張開喉嚨，好像陰間，如死亡不能知足，他聚集萬國，招聚萬民全歸自己。

當哈巴谷與神的對話要進入第二輪時，突然之間卻停頓下來。先知從本來與神的對話，現在轉到在內心的自我獨白，並進行了深層的反思。接著先知按神的指示，將「默示」、「異象」(呂振中譯本)、「啟示」("revelation," NIV) 記錄下來，並寫在幾塊「板」("tablets")上。神告訴先知祂將會有的作為，就是責備邪惡化身的巴比倫人，並宣判了五個「禍哉！」的宣告 (二 6-20)。

先知本來是急速發言和回應神，現在卻採取了另一種方式來面對他向神提出的疑問。他選擇站在「瞭望臺」、「城樓」(1 節)上。他在那裏做甚麼呢？站在城牆是保衛城市，就是在觀察城外是否有任何異動。若發現有敵人攻擊時，能及時發出警號，讓城內的人有足夠的時間防衛或逃跑。或許，哈巴谷是有意先領受神的話之後，便第一時間呼喚百姓回應神的責罰。然而，原來先知有另一個目的，就是自我反思他向神的埋怨和投訴：「我可用甚麼話向祂訴冤」(1 節)，就是「我可以怎樣答覆自己的問題」("what answer I am to give to this complaint," NIV)。哈巴谷心中並非藉著訴苦質問神，而是渴望神解決他的困惑，矯正他的觀點。他不是預備反駁，而是做好思想準備去面對神的回答，甚或指責。

神要先知將默示寫下來，因為明顯的目的是讓人容易朗讀，明白其意思。先知是神的代言人，藉口傳和筆錄，百姓能理解、吸收和廣傳神的話。神要先知將這默示記錄下來的另一目的是為了保存。第 3 節這樣說：「因為這默示有一定的日期 ("appointed time," NIV)，論及終局 ("the end," NIV)，絕不落空。它雖然耽延，你要等候；因為它必臨到，不再遲延」。這句表面上看似是矛盾的，既然已定了「日期」，為何會「耽延」和「遲延」呢？這裏，神將會審判和懲罰猶大和列國的罪 (一 2-4；二 6-11)，當中有些預言在已定的「日期」中成就，而有一些事情將會在「終局」才實現，即是將來是會再發生的。但以理先知也有類似的體會：「因為結局要在指定的時期來到……到了指定的時期……因為還有一段日子才到所定的時期」(但十一 27、29、35)。哈巴谷如何理解第 3 節的意思呢？神的意思是要先知在有生之年只能看到部份預

言的成就，至於所寫下的，日後將能見證神預言的最終成就。因此，哈巴谷需要「等候」，預言終會臨到，不會再遲延成就。

哈巴谷書二章 4 節是信徒較熟悉的經文：「看哪，惡人自高自大，心不正直；惟義人必因他的信得生」。這裏將義人和惡人做對比，若義人因信而得生，是否暗示惡人因他們自大、心不正直、詭詐、狂傲等惡行而死亡（二 4-5）呢？究竟當神審判臨到猶大的罪惡時，城中的「義人」（一 4、13）會否一同滅亡呢？義人是那些「行事公義、說話正直」（賽卅三 15；彌六 8）的人，他們是堅定按神的標準行事為人的人。聖經譯本將「信」分別翻譯為「信」（“faith,” 和修本和新譯本）或「忠信」/「信實」（“faithful,” 呂振中譯本和 NIV）。一位對神有堅定信仰的人，會忠心地跟隨神並活出正直的生命。神呼喚哈巴谷保持對耶和華的信靠，相信神的信實以及祂的應許。如此，義人因他的信仰和神的信實而得到拯救和生命。

默想：

- 1) 哈巴谷勇敢地藉禱告將他的疑問帶到神面前，在等候中反思自己的「怨訴」（新譯本）。你如何向神表達你的疑問？又如何等候神的回覆？你擁有先知這樣的智慧嗎？
- 2) 哈巴谷書二章 4 節將三個重要觀念連在一起：「義」、「信/信實」和「生」。試反思在你的信仰生活中，如何堅忍地持守正直品格來跟隨主？從如同雲彩的見證人，給了你甚麼的幫助和力量？

（靈修文章已獲「爾道自建」授權使用）